

证券代码：870382

证券简称：浦漕科技

主办券商：天风证券

江苏浦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4月24日
- 会议召开地点：江苏浦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召开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4月14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芮黎春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会议记录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经理对公司 2023 年度的主要工作进展及主要经营业绩作出具体报告，并对 2024 年度的工作进行规划。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对公司 2023 年度的主要工作及公司经营情况作出具体报告，并对 2024 年度公司发展方向及工作进行规划。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3 年年度报告对公司 2023 年度发展及经营情况等作出详细分析。

本议案已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披露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分别为：《江苏浦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14）、《江苏浦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15）。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对公司 2023 年财务进行决算。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进行预算。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为补充流动资金，实现公司的长期发展，公司 2023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

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 2023 年度聘请了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的审计机构。鉴于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能严格遵循独立、客观、公允、公正的职业准则，勤勉尽责，为保证审计业务的连续性，综合考虑审计质量和服务水平，同时基于双方良好的合作，公司拟续聘其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本议案已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披露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江苏浦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4-016）。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于 2024 年 5 月 15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江苏浦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公告编

号：2024-017)。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江苏浦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江苏浦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5 日